

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十届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8 月 23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孙忠春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公司对部分确认不能收回的个人汽车贷款共计 14,775,338.71 元进行核销处理，本次核销不影响 2018 年半年度利润。

二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三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》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四、以**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，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五、以**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，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经理层薪酬的议案》。

公司经理层人员采用年薪制，年薪=固定工资+绩效工资。其中：

1、总经理目标年薪160-200万元，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。其中，固定工资比例40%-50%，绩效工资与业绩挂钩，年度考核。

2、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目标年薪100-180万元，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。其中，固定工资比例40%-60%，绩效工资与业绩挂钩，年度考核。

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5日